

敦煌文艺出版社

远眺巴黎

吴岳添 / 著

读书小品丛书

读书小品丛书



敦煌文艺出版社

读书小品丛书

远眺巴黎

吴岳添

著

读书

小品

丛书

(甘)新登字第 06 号

责任编辑:侯润章

封面设计:邹小工

版式设计:邓争旗

读书小品丛书

远眺巴黎

吴岳添 著

敦煌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兰州第一新村 81 号)

平凉地区印刷厂印刷

开本 787×1092 毫米 1/32 印张 8.5 插页 2 字数 147,000

1994 年 8 月第 1 版 1994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30,000

ISBN 7-80587-261-9/1·228 定价:7.95 元

目 录

斯蒂芬·金现象.....	(1)
海外禁书.....	(6)
诺贝尔文学奖与名人	(11)
作家·稿酬·文学奖	(16)
汉字、拼音和文字改革.....	(21)
作家的心态	(25)
作家和生孩子	(30)
丑闻也成畅销书	(34)
自学成才的作家	(39)
安东尼·鲍威尔：英国的普鲁斯特.....	(43)
玛格丽特·杜拉斯轶事	(48)
龚古尔文学奖内幕	(53)
作家和文抄公	(57)
小说里的真人真事	(65)
法语对英语的一次胜利	(69)

后女权主义时代	(74)
从罪犯到作家	(78)
写作·出版·道德	(83)
读书与看书	(88)
日记杂谈	(93)
阅读方式和书的演变	(98)
同性恋与创作	(102)
佩纳克现象	(107)
作家与电视	(112)
创纪录的作家	(116)
神童琐议	(120)
调查内幕的记者	(124)
作家好动也好静	(128)
作家传记和隐私	(132)
法国的写作小组	(137)
法国的丛书	(142)
小说家与文凭	(147)
作家的笔迹	(152)
《论无边的现实主义》译本序	(156)
《小偷日记》译本序	(165)
扑朔迷离的故事	
——《八月的周末·缓刑》译本序	(169)
《电影作为语言》译本序	(174)

《论小说的社会学》译后记·····	(178)
《世界短篇小说名著鉴赏辞典》序·····	(183)
《世界长篇名著精华》前言·····	(186)
《马丁·杜加尔研究》序·····	(189)
于细微处看世界·····	(195)
《左拉短篇小说选》前言·····	(198)

堂吉诃德式的斗士

——访法国理论家罗杰·加洛蒂·····	(203)
杜拉斯和萨冈的爱情小说·····	(210)
名人录小议·····	(217)
如何评价海德格尔·····	(220)
安乐死在荷兰·····	(223)
法国人为什么爱赌·····	(226)
酷爱旅行的作家·····	(229)
王室的礼仪·····	(232)

月晕而风 础润而雨

——浅谈 1992 年的法国文学·····	(236)
签名的贬值·····	(241)
诺贝尔文学奖漫谈·····	(244)
百尺竿头 更进一步·····	(249)
龚古尔兄弟轶事·····	(253)
医书是非谈·····	(257)

可怜的拉什迪..... (261)

后 记..... (266)

斯蒂芬·金现象

1

法国《读书》杂志创办于1974年，除新闻、采访、当月新书等栏目外，特辟有“调查研究”专栏，报道国内外文化界的奇人趣事，例如某些作家为什么吸毒、人们无权阅读的禁书等等，内容五花八门，图文并茂，饶有趣味。今年三月号（第174期）介绍的是风靡八十年代美国文坛的“斯蒂芬·金现象”。

斯蒂芬·金是当今世界上读者最多的美国小说家之一，他的每部小说发行量几乎都在100万册以上。在八十年代美

斯蒂芬·金现象

国最畅销的 25 本书中,他一人便独占七本,被青年一代奉为恐怖小说之王。《读书》杂志在评述这一奇特现象时,介绍了一些鲜为人知的背景。

斯蒂芬·金于 1947 年出生于美国缅因州。母亲在生他之前以为自己不能生育,已经领养了一个小男孩。他两岁时父亲有一天“出去买烟”,从此一去不返,后来听说是到刚果当了雇佣军。总之他的母亲成了寡妇,为了养这两个小家伙吃尽苦头。金从小肥胖异常,姿势可笑,童年时代没有留下什么美好的回忆。唯一印象深刻的事情,是他五岁时在轨道边玩耍,眼见一个小伙伴被火车头压碾成了肉酱。14 岁那年,他在家中阁楼上发现了一个小箱子,里面是他父亲收藏的一些恐怖小说和科幻作品,金在阅读之余便也舞文弄墨起来,在缅因州大学学习英国文学时还在校刊上发表了几篇习作。毕业后他白天在汽车修理站工作,晚上写小说。他工资菲薄却嗜酒如命,写出来的东西又没有人要,全家生活拮据,捉襟见肘。他为此通宵难眠,心中怒火只有在扑向打字机写恐怖故事时才得以宣泄。可是他买不起稿纸,只能把字打在牛奶发票的背面。

1973 年他时来运转。他的第三部小说《嘉丽》的精装本发行了 13000 册,袖珍本的发行量高达 200 万册,后来又改编成电影。他的名字上了《纽约时报》,被誉为“现代恐怖大师”。他预支了 2500 美元的稿费,从此告别贫困,闭门写作,每年出版一两部小

说，作品的发行量只有《圣经》可与之相比。到1979年他42岁时，已经成了全世界作家中几乎首屈一指的富翁。他不喜欢听家乡电台的迪斯科乐曲，便把电台买了下来，随心所欲地播放他爱听的摇摆舞曲。

金的作品数量之多，想象力之丰富，对读者来说始终是一个谜。其实他从不冥思苦想，而是靠日常生活中的琐事来触发灵机。看到垃圾堆的旧冰箱里有一只鸟，他会想象到人们发现冰箱里冻死一个孩子时的惊人效果；看到超级市场里一位顾客舔自己的手指，他便设想一个人若是切割自己的肢体可以忍耐到什么程度，从而写出一个现代鲁滨逊在荒岛上靠吃自己的肢体充饥的恐怖故事……他的小说的魅力不在于描写恐怖，而是用悬念和暗示来激发读者的想象力，以至于他可以毫不夸张地说，最佳的效果是读者在阅读他的小说时因心脏病发作而死去。

斯蒂芬·金对爱伦·坡等恐怖小说的先驱佩服得五体投地，同时也受到现代恐怖影片和电视片的启迪。但是他的作品之所以受到欢迎，最重要的是他善于把离奇古怪的恐怖故事和城市小镇的日常生活结合起来，从而适应了都市的平庸生活和人们世纪末的焦虑。生活中谁没有恐惧感？谁不怕死神光临？有的心理学家认为，越是读斯蒂芬·金的小说，即越是在精神上经历恐怖的幻觉或场面，便越能控制与生俱来的恐惧感。这种理论是否正确姑且不论，但是金的小说的确反映了人们被恐惧和死亡所缠绕的焦

虑心理,而且更把市井小民写成与恐怖的恶魔搏斗的英雄,使平庸之辈在心理上获得一种虚幻的满足,因此尤其受到追求刺激和幻想的年轻人的青睐。加上70年代后科幻小说盛极而衰,金的恐怖小说生逢其时,轻而易举地填补了读者群中的真空。此外他的每部小说都是好莱坞拍电影的抢手货,也成为他驰名世界的捷径。

斯蒂芬·金现象目前方兴未艾,甚至已经“由虚构变成了现实”。波士顿的一个女孩子,模仿《嘉丽》中的情节,在厨房里用刀叉杀死了她的母亲;在巴尔的摩,一位妇女边等车边读金的小说,忽被一流氓调戏,她立即按小说里的描写如法炮制,从兜里掏出刀子向他猛扑过去,使他一命呜呼;在佛罗里达州,一个有同性恋癖好的医生死在家中,血肉模糊,墙上有用血写成的“谋杀”二字。金得知后大为光火,认为对凶手应该审判两次:一次判他的谋杀罪,另一次判他的剽窃罪,因为凶手杀人留字的方式都是从金的小说《照耀》里学来的。

斯蒂芬·金写了这么多恐怖小说,照理说该是个胆大包天的硬汉了,其实恰恰相反。他胆怯如鼠,什么都怕。他怕死,怕坐飞机,怕黑暗,晚上不亮灯就睡不着,“总是害怕自己惊醒过来,感到有一只潮乎乎的手抓住我的脚脖子”。他也很迷信,怕街角的黑猫,怕“13”这个不祥的数字,如果打字打到第13页,他一定要拼命打下去,打到页码数字吉利为止。不过

与鲜血和挖出的内脏相比,他最怕的还是不能写作。他写作不是为了钱,而是为了发泄从童年时代起蕴蓄在心中的仇恨和愤怒,所以他身不由己,欲罢不能。一旦停止写作,他就会失去理智,“我害怕自己变成疯子”。

他的写字台上放着一位读者寄给他的礼物:一个大玻璃圆球罩着一个张着血盆大嘴的响尾蛇头,每天上午他面对这件礼物写作一千五百字。他还没有发疯,至少现在还没有,不过迹象表明他的未来是凶多吉少。他是否是心理变态或精神失常,心理学家日后自有分晓。不过在我们看来,在80年代的美国,在科学技术都充分发达的今天,文坛上竟会出现这种近于疯狂的斯蒂芬·金现象,的确是值得深思的。

原载《读书》第一三六期(1990年7月)

海外禁书

从公元前 213 年秦始皇的焚书坑儒，到公元 1559 年罗马教廷颁布的《教廷禁书录》，直至公元 1966 年爆发的革文化命的“文化大革命”，足见禁书在古今中外都并不罕见。好在历史对此已有定论，无须赘言。至于“扫黄”，无疑是一大好事，只是各国国情不同，“黄”与“非黄”标准不一，经常是你禁他不禁，我禁了你畅销。即使在同一国家里，也往往因时而异，禁了又开，开了又禁；或因人而异，禁他不禁你。因此中外历史上虽已扫过多次，这场官司却永

远也打不完。不过这些都无关本文宏旨,不谈也罢。

本文要谈的是与“扫黄”无关的禁书。近年来,记者吃官司的事例常见诸报端,原因是记者或作家发表了报告文学之类的纪实性的文章或作品,当事人认为是侵犯人权,于是诉诸法律,而败诉的往往是记者。孰是孰非,笔者纯属外行,无权置喙。不过可以告慰记者们的是,尔等大可不必怨天尤人,因为这类事不仅中国有,外国也有。法国素以言论自由著称,《世界报》、《费加罗报》等大报每天必登嘲讽总统、总理等头面人物的漫画,人们几乎不知“审查”为何物。然而即使如此,仍有一些作品不准出版,或出版了不准发行,只是数量不多,不足以引起人们的注意。皮埃尔·阿苏利纳为此作了番调查,在法国《读书》杂志第168期上发表了题为《你们无权阅读这些书》的长篇报告。现略取数例,稍作介绍,以供国内纪实文学的作者们参考。

记者让·埃登·阿利叶是密特朗总统的老相识,为人自负,文笔老练,已在文坛上混了30多年,很受密特朗的器重。不料前几年他在《巴黎晨报》上发表了一篇关于波兰的文章,使密特朗大为不满,于是开始处处碰壁:警察局把他列为跟踪目标,税务局说他拖欠税款。他一怒之下,决心报复,便着手调查密特朗和妇女们的风流韵事,以及和极右派人物的交往,然后花了三个月写出了《弗朗索瓦·密特朗不光彩的名声》,在书中把密特朗的朋友们描绘成政

客、暴君或笨蛋，密特朗本人更是任人唯亲、吸血鬼和老年性偏执狂。巴黎 19 家出版社看了书稿，评价不一，但是一致拒绝出版，因为不愿承担诽谤罪的责任。阿利埃迫不得已，自己于 1984 年 6 月当众烧毁了手稿。后来密特朗总统和他言归于好，允许他出版，不过他心里有数，只是在自己写的社论里插进了该书的一些片段，算是挽回了面子。

让-贝代尔·博卡萨曾经是中非共和国的皇帝。他在位时，吉斯卡尔·德斯坦任法国总统，经常带着家人和朋友到中非去度假打猎。博卡萨残暴成性，屠杀儿童，最后被法国伞兵赶下了台。由于小报上把他说成是爱吃人肉的恶魔，所以各国都不愿收留他。他为此怀恨在心，费了不少力气写出了厚达 225 页的回忆录《我的真相》，并以文件资料作为附录，于 1985 年 5 月 10 日由费尔明-狄多出版社出版。书中描写了他和德斯坦一起打猎、露营的情景，指责德斯坦掠夺了他的财富和档案，甚至还让他提供了一些漂亮的女人。书出版后德斯坦马上请了律师，法庭裁定该书犯有诽谤罪，于 5 月 14 日下令销毁。博卡萨只有恨恨地表示决不罢休。

贝纳尔·尼特是法国反间谍机关的中校密探，于 1983 年 2 月 15 日在黑戈镇颈部中弹死去，法庭裁定是因公身亡，然而无法破案。记者贝纳尔·维奥莱决心弄个水落石出，为此作了三年调查，写出了《尼特事件，一个密探之死》，书中证实尼特当时面临

被解雇的窘境,同时正在和妻子闹离婚,因为他和他的黎巴嫩情妇阿涅斯·埃露关系密切,并由此得出了他是自杀的结论。该书于1986年10月由卡里埃尔—克里斯蒂安·夏尔明出版社出版。尼特的家属立刻提出诉讼,巴黎法庭于11月13日判处作者向尼特家属赔偿损失费一万法郎,并将已出版的一万册书全部查封。副庭长拉特利埃先生在判决中说:

“鉴于记者们的失当言论印在书中比由报刊发行远为严重;鉴于报刊会散失、从而其内容会被人遗忘,而书籍则始终存在并能被人们永远保存,因而使对受害者私生活的侵犯具有永久的、决定性的和不可磨灭的性质……”

这一段话语惊四座,足以令记者和作家们深思。所以尽管被告的律师据理力争,说记者有权调查事实真相,不能因为尊重私生活而剥夺新闻自由的权利,维奥莱还是只能眼睁睁地看着自己的三年心血化为泡影。

阿尔贝蒂·吉亚科梅蒂(1901—1966)是瑞士著名的表现主义雕塑家,他于1952年结识常在巴黎居住的美国艺术批评家詹姆斯·洛德,并曾为洛德塑像。他去世后,洛德化了15年的时间来研究他的生平和作品,尽管雕塑家的遗孀阿奈特拒绝提供有关的资料,他还是写出了《吉亚科梅蒂传》,1985年在纽约出版后立即受到好评,并且被译成了法文。书中写到雕塑家生前常和一些妓女交往,特别和其中一

位终生都保持着密切的关系,同时他也清楚自己的日本男模特就是他妻子阿奈特的情人。洛德认为,要评价一位艺术家的作品,无须知道他私生活的全部细节,但是如果了解这些细节,对其作品及创作过程的评价就会更确切。然而正是这些描写激怒了阿奈特,她纠集了艺术界四十余人的签名,起来“捍卫”她的丈夫,并根据保护私生活的法律打赢了官司,使这部关于天才雕塑家的最重要和最全面的传记从此只能束之高阁,使法国人望洋兴叹。

例子还有许多。有根据文中的缩写字母对号入座而打上门来的,也有像塞利纳那样的大作家因为写了《大屠杀前的琐事》(1937)和《死尸学校》(1938)等反犹太作品而自己宣布不准再版的,如此等等,不一而足。不过孰是孰非,归根结底还是说不清楚,唯有请记者和作家们自己体味,今后在写纪实文学时好自为之。

原载《读书》第一四一期(1990年12月)